1、商贸企业经营奖励针对批发企业和零售企业要求的年销售额不同，我们是既有批发又有零售业务，请问我们按照零售企业还是批发企业计算呢？

以填报苏州服务业统计库时选择的企业类型，作为判断依据。

2、电子商务企业业务发展奖励要求运行2年以上，2019年交易额超过1亿元以且增速达50%、100%的成长型和规模型电子商务企业，我们没有自己的平台是依托京东和天猫进行线上交易请问是否可以申报？如何提供平台建设证明材料？

通过第三方平台交易的可以申报。平台建设情况可以写自己的店铺或者是商品售卖规模在平台的发展情况。

3、品牌首店奖励要求国内外知名零售和餐饮知名企业开设亚洲首店、中国（内地）首店、华东首店、苏州首店，园区首店是否一定要求园区的国内外知名零售和餐饮知名企业在园区开首店？

要求为国内外知名零售和餐饮知名品牌，对是否是园区品牌没有要求。首店需要提供品牌总部的设立文件。

4、对品牌首店的开业时间有何具体要求？

品牌开业时间不限制为19年，近三年（17年、18年、19年）内开业且经营面积与年度营业收入达到要求都可以申报。

5、是否商贸电商企业才可以申报？我们是制造业的企业但是也有产品在网上平台售卖，请问可以申请吗？

符合四上企业的可申报，具体咨询通知联系电话。

6、电子商务发展奖励：2019年交易额指的申报公司单体的，还是关联公司的也可以，比如控股的公司？或者分公司

申报企业可提供合并报表。

7、智慧零售、智慧商业转型升级的具体要求?

要求2019年投入超过100万元且销售额超过1000万元的商贸企业，18年的签订支付合同，19年付款也符合申报条件，需提供软硬件及技术投入费用佐证材料。